

证券代码：300515

证券简称：三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责任险方案

- 投保人：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

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此次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